

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3月13日，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等相关规定，在该公司自主召开“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

建设单位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组织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单位的代表和专家组成（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相关单位关于环境、验收监测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介绍，查阅了验收监测报告等相关材料，进行了现场勘察，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基于良好的市场前景预期，华源公司投资6000万元实施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选址于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禹越镇夏东村东王58号，利用现有厂区和现有工业厂房组织生产（建筑面积约为40093平方米），形成新增年产14800万平方米瓦楞纸板、7200万平方米纸箱的产品产能，并达到全厂年产26800万平方米瓦楞纸板、13200万平方米纸箱的总产品产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建设项目于2023年12月委托湖州洁云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简称本项目），2024年1月通过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审批，审批文号为湖德环建[2024]6号。本项目于2024年5月开工，2024年7月竣工，于2024年10月投入生产。2025年3月10日企业通过全国排污许可证变更，许可证管理类别为简化管理（编号：913305210775842788001P）。

建设单位委托中昱（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15日对该项目及其配套的环保设施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出具了相关检测报告。验收

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达 75%以上，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2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仅包括：企业截至验收期间已完成的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的辅助及公用工程、储运工程、环保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不存在工程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1）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清运至湖州水艺诚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集中处理，达标排放。

（2）印刷设备清洗废水：通过厂区现有自建污水处理设施预处理达到企业内部控制要求后，通过管道输送至印刷工段，全部回用于印刷设备清洗用水使用，不对外排放。

（3）锅炉排污水：水质较为清洁，且排放频率相对较高，盐分含量不高，通过管道输送至调胶工段，全部回用于调胶配水使用，不对外排放。

（4）蒸汽冷凝水：水质较为清洁，通过纸板生产线配套的全自动冷凝水回收装置回收后，全部回用于制蒸汽用水使用，不对外排放。

（二）废气

（1）天然气锅炉废气：经采用国际领先的低氮燃烧技术后，尾气通过 1 根 20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2）调胶废气：通过玉米淀粉料仓与其自带布袋除尘装置之间的直连密闭吸风管道收集后，再经布袋除尘装置净化处理，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3）印刷及粘箱废气：通过分别在高速印刷开槽模切机、印刷开槽模切机、数码印刷机的印刷工段上方和自动糊箱机的粘箱工段上方设置上吸罩并在罩口四

周安装软帘（软帘整体包覆住印刷工段和粘箱工段，仅留出物料进出口）进行负压收集后，先经除湿器去除收集到的水汽，再通过同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同时，要求选用碘值不低于 800mg/g 的颗粒状活性炭，尾气经同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4）污水站臭气：相关池体均设置在室内，同时，对调节池、物化反应池、物化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和污泥池等加盖并投加抑臭剂、脱水污泥采用编织袋（含有内衬塑料薄膜袋）密闭袋装，再经厂区较为空旷的环境和四周绿化进行一定程度的扩散、吸收。

（5）食堂油烟废气：通过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于食堂屋顶高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是车间内设备运行及风机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具体降噪措施如下：

（1）企业已合理布置设备位置；

（2）企业已选用低噪声设备；

（3）车间已安装隔声门窗；

（4）已对碱液调配罐、计量泵、隔膜泵加设减振垫；

（5）已设置独立的锅炉房、空压机房，房体墙壁安装吸声材料；

（6）已对风机、计量泵、隔膜泵安装隔声罩；

（7）平时加强生产管理和设备维护保养；加强工人的生产操作管理，减少或降低人为噪声的产生。

（四）固体废物

1、生活垃圾、食堂固废：本项目生活垃圾、食堂固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废纸和废纸板、一般废包装物、废布袋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单位；脱水污泥委托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危险固废：危险废包装物、残破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橡皮布、废机油、含油废劳保委托安吉纳海环境有限公司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委托中昱（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

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其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治理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负荷达 75%以上。

（一）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隔油池预处理后，其中的污染因子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均能够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的要求，氨氮、总磷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限值要求。

（2）废气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天然气锅炉废气中的颗粒物、SO₂ 的有组织排放均能够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NO_x 的有组织排放能够达到《关于印发<浙江省应对气候变化“十四五”规划>、<浙江省空气质量改善“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浙发改规划（2021）215 号）中的排放限值要求。调胶废气中的颗粒物的有组织排放能够达到《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2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印刷及粘箱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的有组织排放能够达到《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1616-2022）表 1 中的排放限值，臭气浓度的有组织排放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对应排气筒高度的标准限值。食堂油烟排放能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饮食业规模要求。厂界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的无组织排放能够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的“新改扩建项目、二级标准”。另外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能够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侧厂界噪声排放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其余各侧厂界噪声排放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

本项目生活垃圾、食堂固废、脱水污泥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

纸和废纸板、一般废包装物、废布袋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单位；危险废包装物、残破包装桶、废活性炭、废橡皮布、废机油、含油废劳保委托安吉纳海环境有限公司处置。采取上述处理处置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指标的污染物为 COD_{Cr}、氨氮、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 VOCs，根据项目的生产情况和验收监测结果可知，排放总量均在原环评审批的总量控制指标范围内。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预计营运期废水、废气、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且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控制要求。

六、存在的问题、整改要求及建议

- （1）建议企业在废气排气筒采样孔处设置标识标牌。
- （2）加强生产管理，完善企业环保管理制度。

七、验收结论

对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环保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等相关规定，项目按照《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德清分局关于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湖德环建〔2024〕6 号），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查意见中环境保护措施要求。经中显（浙江）环境监测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标，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验收工作组同意“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八、后续要求和建议

1、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要求，进一步完善报告内容。

2、规范废气采样口设置，进一步加强厂区废气、废水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工作，做好相关的台账记录，定期开展环保设施的清洁维护，保障环保设施

正常运行。

3、完善环保设施标识标牌、操作规程等，完善总平面布置图。

九、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及信息附后。



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智能瓦楞纸板纸箱生产线及配套物流系统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陈永贵	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13906510008	330107196508021130	
二毛	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13777408609	330105198501082818	
陈超	德清华源包装有限公司	15068763257	330183199303264374	
沈锦华	中星(浙江)环境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18157263738	310521198403157814	